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
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25 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2025 年末合伙人数量：250 名

2025 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363 名

2025 年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954 名

2025 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29.88 亿元

2025 年审计业务收入：26.01 亿元

2025 年证券业务收入：15.47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56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涉及行业(按照证监会行业分类): 制造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批发和零售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金融业, 房地产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采矿业, 农、林、牧、渔业,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建筑业, 综合, 住宿和餐饮业, 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7.35 亿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 家

二、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 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工作安排,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同时对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内部控制、关于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核查、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出具报告。

经审计,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5 年 4 月 22 日,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5 年 5 月 22 日, 上述议案经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聘期为一年。

四、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5年4月2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二）2025年12月3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计机构进点前与审计委员会沟通的议案》，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对2025年度审计工作的初步预审情况，如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出具相关的情况汇报，并对审计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三）2026年4月2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计机构与治理层沟通的议案》《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内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